

# 第三篇

## 古今奇案

## 第三章 迷案

### 一、和尚盗金案

南北朝西魏时，有一天，来京城长安做买卖的贾仁，一个人坐在酒店喝闷酒。他到京都两个多月了，生意没有一点进展，对一个第一次出远门做买卖的年轻人来说，的确是十分让人焦虑的事。

窗外丝丝细雨，让他想起江南黄梅时节的风光，想到了远在家乡的妻子，眼下无计可施，不禁感到有些凄凉。他下意识摸了摸口袋，里面有他住处的钥匙，房里有他带来的生意本钱，足足二十锭黄金。这二十锭黄金几乎关系他一家老小的性命，所以大意不得。他并不指望靠着这些钱大发家业，但起码得挣出几年的生活费。他一会儿想到生意艰难，一会儿又想到家人……正出神地望着窗外，不知何时同桌已经坐了一个和自己岁数差不多的小和尚。只听道：“心神不定，一定有忧患，施主有什么困难？”贾仁听到话转过头来，看见一个长得清秀的和尚，他并没在意，就随口答应说：“一些小事，没有大

碍。’和尚嘻嘻一笑，说：‘施主能瞒得过酒肉之徒，怎么能瞒得过我这个出家人呢？’贾仁听了一愣，心中感到奇怪，就问道：‘师父可知道我有什么困难？’只见和尚神态庄重，念出二句偈诗：‘营运场上常失意，举棋难决自焦心。’贾仁只听得目瞪口呆，好像自己心事已经被和尚看透了，于是又问：‘师父能为我指点迷津吗？’和尚诡秘一笑答道：‘旬日冰即化，三日防金流。’贾仁听了，先是一喜，后是一忧，心想，‘旬日冰即化’不是说再过十天半月我的生意就会有转机了吗？可‘三日防金流’是不是说这三天里会有什么闪失。他不由得想到房中的钱和口袋里的钥匙，不自觉地伸手摸那个口袋。忽然觉得自己失态，急忙缩回手，想要再问清楚，刚要开口，却听见和尚叫茶房。贾仁为了弄清自己的前途，就说：‘师父想要点酒肉？’和尚说：‘出家人只吃素。’贾仁说：‘我可以敬奉斋饭，以表示对师父指点迷津的感谢。’和尚也不推辞，双手合十说道：‘如此小僧谢过了。’不一会儿酒菜上来了，二人就边喝边吃。贾仁一心想让和尚指点迷津，和尚总是笑着不回答，东西南北，海阔天空，一会儿高谈阔论，一会儿神秘兮兮，把贾仁整得神魂颠倒。不一会儿和尚酒足饭饱，站起来说：‘阿弥陀佛。’遂飘然而去。此时天已黑，饭馆客人大部分都走了，贾仁又喜又忧地回到住处，但是心神不定，怎么也睡不着，直到天亮，才由于过度疲劳昏昏睡着了。当他醒来的时候太阳已经偏西，懒洋洋地起了床，觉得肚饿，又想起了和尚的话，心中有事还不明白，想再讨教和尚，就朝饭馆走去，一是为了吃饭，二是为了再碰见和尚。

一进堂，就看见和尚在昨天的饭桌上自个喝酒。贾仁也

坐下,和尚却好像不知道他来了。饭菜上好后,和尚还是一个人喝,丝毫不理会贾仁。贾仁实在忍不住了,便说:“师父,昨日……”话还没完和尚就自言自语地说:“缘分已经到头了,为什么打搅我?”贾仁说:“小的反应慢,还望师父指点。”和尚略加思索,说:“只要施主三天之内防止钱丢失,几天内一定会有好运。昨天施主请客,今天就由小僧请吧,既然有一面之交,也可以消磨点时光。”贾仁说:“使不得,还是小的为师父添些酒菜,咱们一起喝吧!”于是招呼店家添加酒菜,两个人一起喝起来。也许因为很久没与人说话的缘故,贾仁和这个一面之交的和尚,谈得虽不知心,但也因为他的指点而拉近了关系。他们边吃边聊,不知不觉中贾仁已经喝醉,趴在桌子上睡着了。和尚关心地走过来,拍着贾仁的肩膀问道:“施主怎么喝多了,小心着凉。”这时他紧了紧眉头,对店家说:“这位施主喝多了,我去方便一下,你稍稍照顾他一下,我一会儿就来!”店家忙说:“师父请随便,这位客官最近都在小店吃饭,我们都认得。”

和尚出去了一会儿便又回来,陪着贾仁。店家过来说:“师父既是客官朋友,为什么不送他回去?”和尚说:“我们也是才认识的,并不知他住在什么地方。”店家说:“原来是这样,师父这样认真,真是仁慈。”过了一会儿,贾仁慢慢醒来,见和尚还在陪着自己,感到过意不去,站起来道谢,然后回房去了,头脑昏昏沉沉,倒在床上就睡着了。第二天下午他又来到饭馆,想再遇见和尚,对他的指点表示感谢。可是和尚一晚上都没有来。回房的路上,他忽然想起了“三日防金流”的话,担心房中的金子被盗。

他急忙赶回去，看金子是否还在，可怎么也没想到那二十锭金子竟然不翼而飞了。贾仁好像跌入了无底深渊，心想和尚的话竟然这么灵验，早知道这样，就天天守在屋子里。他急忙报告县太爷。县太爷问：“有其他人知道你放的金子吗？”贾仁摇头，县太爷又问：“房门钥匙经常放在哪里呢？”贾仁说：“自己带着。”县太爷又问：“既然这样，房东知道你是来做买卖的吗？”贾仁想了想说：“那天经人介绍的时候，就告诉房东我是来做生意的，便租了这个房子。”于是县太爷让捕快把房东叫来。

房东不知所措，县太爷问：“你知道贾仁的钱哪里去了？”房东莫名其妙地说：“老爷，小人真的不知道，望青天大老爷明查。”胡说八道，贾仁到京城做买卖，租住在你家里，房门钥匙他自己带着，如果不是你偷的，为什么门窗完好无损，但钱却丢了。明明是你偷的还敢抵赖！”县太爷越说越生气，大叫：“刑杖伺候！”于是四名差役按倒房东便打。刚开始房东还大叫冤枉。挨杖后，房主吃不消了，边哭边喊：“老爷别再打了，小的招了！”县太爷还气呼呼地说：“你要是早招了，何必受皮肉之苦！”于是叫书办录供划押，移交公文。

说起来这房东还挺有运气。正赶上雍州（西魏州名，治所长安）别驾的柳庆，此人办案精明。他晚上读了这件案子的案卷，越看越觉得有问题。房东虽然招了，但是没有作案工具，也没有作案过程。这中间肯定有内情，于是决定第二天再审。

第二天，柳庆叫来贾仁，仔细询问案发经过。柳庆听贾仁的答话与案卷没有区别，于是又问：“你到这儿有没有和别人在一起住过？”贾仁说：“没有和别人一块儿住过。”柳庆又问：

“和别人一起喝过酒吗？”贾仁说：“就和一个年轻的和尚一起喝过两次酒，那天下午我喝醉了就趴在桌上睡着了，可醒来的时候和尚还在。”于是柳庆断定是和尚偷的，便派人追捕。

几天后和尚被抓住了，并且找回了被盗的全部金子，房东因此被判无罪释放。

原来和尚趁贾仁喝醉以后，偷了钥匙并盗走金子。又怕贾仁怀疑，所以等他醒来以后才走。

## 二、真假妇人案

广东龙门县有个人叫温司敬，和同乡林贵的女儿结为夫妇。结婚才几个月，林贵家里忽然派人来送信说林贵得了急病。林夫人一听急着要回家探望父亲，温司敬急忙亲自备车送夫人上路。

才走了一半路就听见后面有人喊道：“大哥！大哥！”温司敬回头看见弟弟温司礼气喘吁吁、满头大汗地跑来，好像出了什么大事。

“出什么事了？”温司敬问道，他已经预感到了什么。“你刚走，母亲突然晕倒在地，不省人事，请大哥快点回家处理。”“那，那你嫂子怎么办？”温司礼皱紧眉头说：“古人说福无双至，祸不单行，现今看来果然是一点儿不错。这样吧，我送嫂嫂回家，你先回去。家里事都是你做主，没有你是不行的。”温

司敬没有别的办法,只好这样,向弟弟点了点头,转身对林夫人说:“母亲突然生病,我得先回家处理,不能送你了。我弟弟送你回家怎么样?”林夫人点头答应,并嘱咐他赶快回家,不必担心自己。于是温司敬放心地回家去了,他弟弟送林夫人回家。

又走了五里多路,林夫人坚持要让温司礼回去帮助他哥哥,此处离她家已经不远了。司礼只好顺从了嫂子的意思,转身回家。

没想到几天后,林家忽然派来说:“我家老爷前日忽然得了急病,派人报信想接女儿回来,但是几天后都没见人。老爷担心,就派人沿途搜索,在树林边发现一女尸,衣着和形体极像林夫人,但是没有头,所以没办法辨别,现在特地来问明白。”温司敬吓得面如白纸,急忙把那天送林夫人回家的经过详细说了一遍,又叫司礼作证。来人便回去一五一十地告诉了林贵。

林贵听后,勃然大怒,用力一拍书案说道:“胡说!明明是温司敬与温司礼二人串通一气,司礼假装说她母亲有病,司敬借这个机会走开,当司礼想调戏我女儿时,我女儿誓死不从。司礼愤怒所以杀了她。因为我的女儿很漂亮,司礼早就垂涎三尺,司敬更是助纣为虐。准备轿子,我要亲自上衙门告他们。”

温司敬二人上堂把事情的全部经过讲了一遍。县令听后没有说什么,带上二人和林贵等一同到发现女尸的地方,让众人认尸。温司敬上前察看,发现尸体虽没有脑袋,但身形与他妻子一样,分毫不差,衣着和首饰也是林夫人平常穿戴的,于

是便点头说：“是我的妻子。”林贵看到尸体后大哭起来，冲上去要与温司敬拼命，被两个衙役拉开。

回县衙后，县令命温司敬兄弟二人当堂跪下，大喝一声说：“温司敬，赶快把你帮温司礼算计嫂子的事如实讲出来。”温司敬吓得半天没有动静，等到县令重重拍了一下惊堂木才反应过来，边叩头边说：“绝对没有故意杀人的事情！”县令说：“温司敬，你不要隐瞒，天底下哪会有这么巧的事：一方面林贵要女儿回去，送她回家的路上你母亲又突然生病让你回去，送媳妇却不送到家，哪有这种道理？明明是你弟弟垂涎他嫂子的容貌，你还助纣为虐，假装说有事得以脱身，好使司礼得逞。林夫人不答应，司礼就杀了她，然后你们两个人编出以上的谎言妄想洗脱杀人的罪名。你说是不是？”

温司敬听后半晌说不出话来。这时温司礼说：“大人，我们兄弟两个人刚才说的都是实话，确实没有杀人。我母亲忽然生病，家里人都知道，老爷可以派人去问问。”

县令听了，后想了一会儿，下令先把两人关起来，随后命衙役传来几个温司敬的家人，经审问，果然老太太当日突然生病，到现在还没好，事情是真的。

县令听了，略加沉思，对温司敬道：“你母亲生病是真的，你的话也可能是真的。但你弟弟好色还奸杀林夫人，仍不能洗脱罪名。”温司敬急忙说：“我弟弟为人忠厚善良，安守本分，绝对不可能奸杀嫂嫂。”县令听后不禁大怒，大喝道：“大胆刁民，竟敢狼狈为奸，互相说情。我仔细检查过无头女尸，又传来乡里调查，仔细听取你二人的申诉，不敢有丝毫懈怠。本案已经查明，温司礼杀害嫂嫂铁证如山，休想洗脱罪名。你们两



个人生性刁顽，不吃点苦头怕是不会老实。来人，行刑。”

这时，温司礼对温司敬说：“哥哥，你不必为我辩护了。天灾人祸，人人都不能幸免，也许这就是我的命。我认了罪，哥哥也可以免受罪，回家好好侍奉母亲。”说完后，不等温司敬回答就对县令说：“老爷神机妙算，确实是我因奸杀未遂杀害嫂嫂，现在后悔也晚了，请老爷抓我吧。”县令听了后，很得意，说道：“你总算明白道理，一人做事一人当，你认了罪也免得哥哥受苦。只不过你把林夫人的头放到哪儿了。”温司礼愣了一下，随口说：“我把割下的头放在一堆树叶里。可能是被野兽吃了，所以找不着。”县令点头说：“有道理。林子里面常有野兽出没，尸身是两天后发现的，一定是被野兽吃掉了。”于是命温司礼画了押，打进死牢，将温司敬当堂释放。

县令有个僚属姓李，平常帮助他审核案卷。一天，李某翻开这个案子的卷宗，仔细阅读后发现可疑的地方很多。于是他决心微服私访，查明事情真相。

皇天不负有心人，李某暗访时，从村边酒店一群闲聊的汉子们那里得知，村里有一无赖名叫麻子成，最近一段时间忽然失踪不见了。时间刚好是林氏被杀的那天。又听众人说麻子成整天不干正事，靠诈骗偷窃为生，李某更加怀疑这件事情与他有关。于是李某回到县衙对县令说：“林夫人这件案子很值得怀疑，我微服私访到某村后，有一名叫麻子成的无赖正好在林夫人被杀的那天失踪，这个人向来阴险狡猾，经常干违法的勾当。我认为，这个案子只有抓住麻子成，才能知道真相。这件事人命关天，请大人不要这么快定案，不要让真正的犯人逃走了，好人被冤枉。否则一旦被别人调查出来，您的职位就保

不住了。’县令觉得李某说得很有道理，就派出许多精明能干的衙役，捉拿麻子成。没几天，果然抓住了麻子成。

审问麻子成前，李某又特地给县令说了一些办法，于是县令就按照计划开始审问。先命令衙役们把麻子成带上堂，一看这个人，长得膀大腰圆，皮肉厚糙，目露凶光，不像什么好人。县官让他跪下后半天没说话。麻子成本来就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凶恶之徒，他一心想抵赖，没想到跪了半天没有动静，不知县令打算干什么，不由得心虚害怕起来，偷偷地抬起头往县令脸上看去。没想到和县令的眼光相遇，不由得打了个冷战，正想把头低下就听见县令大喝一声说：“麻子成，赶快把你杀害林夫人的事说出来！”

冷不防被县令喝了一声，吓得麻子成不禁全身一震，脸色灰白，脑门上一个劲地冒汗。同时，由于没来得及提防，他回的一句话让所有在堂上的人感到吃惊：“我没有杀林夫人，林夫人还在！”

“胡说！”县令将桌上的惊堂木一拍，“林夫人的尸体都找到了，你还在这里狡辩！”

“大人，小人不敢胡说，林夫人真的没有死，现在就在小人身边。”麻子成一个劲地叩头。

“死者是谁？”县令半信半疑地问。

“这……”麻子成低着头不说话。

“来人，动大刑，一定要他说实话。”县令喝道。

“大人别用刑，我招出来好了。”麻子成叹了口气，把事情的原委说了一遍。

原来麻子成的妻子姓朱，朱夫人虽然长得很漂亮，但为人

特别凶悍。平常经常无事生非,和别人一句话说不来就破口大骂,泼辣而且无赖,有时甚至动起家伙来,凭着一身浑劲儿,竟然也不比男子差,常常打得对方落荒而逃,因此别人都叫她“母夜叉”。朱夫人不仅对外人是这样,对自己的丈夫也是这样,经常对麻子成指手画脚,指东喝西。稍有点儿不答应,麻子成就挨夫人一顿打。麻子成虽然经常在外面作恶,但见了夫人就像老鼠见了猫,一点儿脾气都没有。天长日久,麻子成渐渐不能忍受,心想自己也算是一条汉子,怎么能老受这婆娘的气。于是渐渐有了杀掉朱夫人的念头。但他一来喜爱朱夫人的姿色,二来怕承担杀人的罪名,想来想去也没有一个万全的方法。说起来也巧,那天麻子成在外边喝了不少酒,走起路来头重脚轻,就坐在树底下,想让风吹吹,醒醒酒。正在这时,不远处走过来一个女子,她的身形体态几乎与朱夫人一模一样。麻子成大吃一惊,顿时酒醒了一半,因为他酒量不大,但又贪杯,酒后经常耍酒疯,所以朱夫人不让他一个人在外面喝酒。麻子成急忙钻进树林趴在草丛中,等那个女人走近了,才发现不是朱夫人,但是身材相貌极像朱夫人,如果不仔细看,很难分别。麻子成这才放下心来,想起刚才着急的样儿,不禁觉得可笑。他刚想爬出去,忽然有一个念头,仔细想了想,用手拍了拍脑门,连叫:“妙计,天助我也!”

原来,他见林氏的身段相貌很像朱夫人,心想为什么不来个瞒天过海呢?他先将林夫人藏起来,然后将朱夫人杀死,把她的头砍下藏起来,尸体放在这儿,换上这个妇人的衣服,我带上她远走高飞,不是很好吗?这样一来认尸体的人只以为是妇人被杀,不知道其实是朱夫人,更没有人知道是我干的。

麻子成越想越觉得是好主意,认为这个机会不能错过,于是跳出草丛,将林夫人绑起来塞在一堆落叶中。回家后趁朱夫人睡觉时将她勒死,砍下头埋在树林里,把尸体扔在树林边,强迫林夫人换了衣服后,带着林夫人远走高飞。没想到还没出县就被捉住了。

案子终于破了,麻子成被打入死牢。温司礼被当堂释放,林夫人也回到温司敬身边。这个案子的水落石出应该归功于那个姓李的幕僚,可惜他的名字不为后人所知。

### 三、白马喊冤案

这个案子发生在宋光宗绍熙四年。荆门军长林县有个贪得无厌的县民叫蹇大,平常谁家要是有了稀罕的东西被他看中,总是顺手牵羊据为己有。渐渐地大家都知道这个人的毛病,对他有所防备。从蹇大的家到城里有七八十里路,他的妻子已死了多年,身边只有一个女儿,成人后便招了邹亚为上门女婿,以解家中缺少帮手的困境。邹亚个子矮小,愚昧粗俗,蹇大常说他缺心眼儿。但他凭着力气也挣了点钱。虽然入了赘,但是因为当苦力,经常出远门。于是蹇大占了他的房子和土地。蹇大的女儿金枝虽然长得不怎么好,但身材丰满,生性活泼,得到许多男人的喜爱。邹亚经常不在家,家里难免生出桃色新闻。

同县有一名叫李三的年轻小生，是富家子弟，行为放荡不羁。趁邹亚不在家里，便去和金枝私会，蹇大知道后非常高兴，表面不说，背地里却想利用李三杀掉邹亚。蹇大认邹亚作女婿，实际上是想贪他的家产，所以一等邹亚进门，蹇大就想杀了他，好遂了自己的心愿。一天，李三又来找金枝，蹇大激他说：“你虽然比我女婿精明，但不如他能干。如果你能杀了他，就证明你有本事，我就把女儿嫁给你。”李三心想这倒是个自我表现的好机会，没了邹亚，金枝就归我了。于是李三一口答应，但一直没机会下手。

这年秋天，城里的牛贩子袁一到襄阳做生意，请邹亚帮忙，办完事后一起回来。袁一骑了亲家的大白马，邹亚挑担子，两个人一前一后往回走。蹇大见时机已到，便跑去告诉李三让他在路上杀掉邹亚。李三抄小道赶到大路口，在蒿草里埋伏下，一会儿就见袁一和邹亚走过来。李三见四周无人，立刻从草丛中窜出来，趁他二人不备，用刀将二人杀死，血流满地。李三虽然是纨绔子弟，却练得几手刀功，下手迅速有力，令人防不胜防。他上前踢了踢尸体，确信人已死，就把尸体拉进路旁草堆里，自以为干得神不知鬼不觉。

快中午时，有挑担的人路过这里，看见路边的血迹，觉得奇怪。他顺着血迹找到两具男尸，于是立刻通知了里长。里长赶到现场，认出其中一具尸体就是自己的户民邹亚，于是到县衙报案，要求追查凶手。

李三忽略了袁一骑的马。袁一的亲家是义勇军部将张国勇，高大魁梧，气度不凡。他家离袁一家有十几里路，到蹇大家也有十几里路。袁一的马失去主人以后，跑回张国勇家，一

边叫，一边和马棚里的小马又踢又咬。张国勇见到后大吃一惊：‘马是袁一骑的，说要十来天才能回来，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，看样子似乎出了什么事，马跑回来报信。’他骑上马顺着原路走回去，边走边留心查看。到了通往襄阳的旁边，见几个官差正围着两具尸体勘查。张国勇上前认出一具尸体正是袁一，另一具便是邹亚。

县令派人看护尸首，然后同里长、张国勇一起到蹇大的家里。蹇大得知凶讯假装很伤心。金枝得知丈夫被杀，顿时晕厥。邻居听说了这件事后都来到蹇家，李三也到场，若无其事地观察动静。张国勇从邻居那里听说蹇大占有了邹亚财产，并且纵容他的女儿和李三通奸，于是问蹇大：‘你认识这匹马吗？怎么敢大白天杀人？’蹇大一听吃了一惊，心想‘莫非他已经知道是我干的。李三怎么没把这匹马也杀了呢。越想越觉得心虚，一时面红耳赤，说不出话来。县令得知蹇大纵容女儿通奸，并占了邹亚的财产后，便把蹇大和李三抓起来审问。多次审讯后，蹇大和李三承认了因为图财和通奸杀人，但一直不肯供出杀人凶器在何处，因为没有物证，所以不能明确结案。

到第二年春天，二人已被关押了几个月。金枝已埋葬了丈夫，虽然她没被关押起来，但也经常被审问。三个人受尽各种刑罚，再也经不住严刑拷打。李三想，事情既然败露，不是被打死，就是被斩首，不如少受点苦招了吧，于是便供出了凶器的下落，县令叫人找来凶器，虽然过去了几个月，刀上仍然血迹斑斑。证据确凿，蹇大与李三供认不讳。蹇大、李三合谋杀死两人，金枝通奸致使丈夫惨死、袁一无辜身亡，三人依法被斩首。

## 四、无中生有造谣害人案

福建省一小村庄有一个回民，叫木巴拉，一直靠种地为生。元朝初年，为了防止汉人反叛，朝廷派官兵驻守在各地，察探民情，分派差役。一个叫马三的小兵被派驻到木巴拉所在的村庄，他经常使唤木巴拉，木巴拉对此十分反感，想着怎么报复马三。

一天，木巴拉干完活在地头上歇息，一个熟人走过来，对他说：“贴里等一伙人被抓进了衙门，他们本来想造反，而且已经商定好计划，却被一个同伙告发了。这个人受了重赏，其他人全被抓了起来。”说的人只当是个新闻随口传传，木巴拉听了心里倒有了谱。

回到家里，木巴拉就找出笔墨，准备写张状纸，揭发马三所谓的罪行。

他把纸铺平，先写什么呢？灵光一闪，他想起小时候听说过的一件事，正好嫁祸给马三，他这样写道：“至大元年六月二十日，我木巴拉正在地里干活，马三走过来，他对我说：‘从前汉人当皇帝时，他手下有两位骁勇善战的将军。一次，他们带兵追杀蒙古人，蒙古人节节退败，最后剩下七个人，只得躲进一个山洞里。两位将军派手下把一头驴吊在洞口内顶上，还在下边放了一面鼓，驴蹄一动鼓就咚咚地响，躲在里边的蒙古

兵吓得不敢出来，就喊道问：我们那么多兄弟都被你们杀了，我们几个什么时候能出去？将军说太阳和月亮一块儿出来的时候才是他们被放出来的时候，马三对我讲这个故事动机不纯呐！”

写到这儿，马三很得意，心想，这下看你怎么作威作福！转念一想，除了马三，还有小甲那个狗仗人势的东西，上次马三来派工，他就跟在后面，神气得不得了。于是他另起一行写道：“还有住在我们村的小甲，我干活的时候，他对我说：听说真定府后边有一条河，原来有个弯，水流到那儿，都是转圈流下去的。现在那个弯忽然消失了。这是汉人皇帝出世了，赵官家又回来了。太宗皇帝一来，不会杀一个汉人，只会把蒙古人和回族人杀得一个也不留。”

编好了陷害小甲的一段，蓝石也不能放过，于是他又写道：“有一年冬天，具体日期记不清了，黄昏时分，各家都上了灯，蓝石对我说：簸箕星下界了，蒙古人只有一年半的皇帝可做了。”

木巴拉写到这儿，觉得心情非常舒畅，每次闭上眼睛就好像看见马三、小甲、蓝石一个个被官府捆绑抓起，然后就看到自己从官府领回的赏银，白花花的，很是扎眼……

木巴拉喜滋滋地正要收拾笔墨，忽然觉得还不够，于是又写道：“本来，这些事情我一听到就要去告官的，谁知，一些不认识的人拦住我，不让我去，今天才能说出实情，希望官府抓住他们，依法定罪。”

官府一看到木巴拉的状纸，感到事关重大，马上就传唤一千人犯过堂审问。马三、小甲、蓝石都坚决否认曾经说过这样



的话，又把木巴拉传来审问，正好碰到木巴拉又在胡言乱语，身上还有他写的谣言传单，过堂一审，木巴拉承认自己制造谣言诬陷他人。再将一千人犯当堂对质，木巴拉在事实面前全部招认，当时拟定按照律例，木巴拉被判在市曹杖刑 毙命。

案卷报到尚书省，呈送奏事房，皇帝竟也亲自过问此案，他说：“那个名叫木巴拉的人，诬告马三、蓝石等人，把他处决了，以后类似的事一定要严办。”

圣旨一到，地方上立即执行，把木巴拉处决了。并且张贴告示告知天下百姓，不要贪图功赏，诬告他人。

## 五、奸妇熔锡灌喉害夫案

明代广西新兴县有一位李县令，他体恤民情，对百姓爱护有加。一天，他因公到乡下去，来到一座山脚下，见一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妇在一座坟前哭泣。李县令不解，就问随从，随从们说：“是个服丧的妇人。”既是服丧，怎么能打扮成这样？”李县令觉得其中定有隐情，就叫差役把她带回衙门。少妇说：“乡亲们都知道，我丈夫因祸而死，就葬在山脚下。今天是七七（死后 第七天），我穿重孝去给他上坟，怎么还有心情打扮呢？”李县令又问了她的邻居，都说：“她的丈夫确实是病死的。”但是他们都不太清楚死者死时的情形，问到少妇平时的行为，也不能明确地回答。李县令依然心存怀疑，就没有放少